

物性實驗室之“電性實驗室”管理辦法

1. 各實驗室可申請門禁卡一張，門禁卡由申請實驗室負責保管，若遺失則需負責門禁卡賠償費用 500 元。
2. 各實驗室門禁卡禁止隨意外借其他實驗室，門禁卡上有辨識號碼，若實驗室發生重大問題及儀器人為損害，會追查使用者以釐清責任，故請慎重保管各自實驗室之門禁卡，違反規則將收回門禁卡，每次欲使用到材料實驗館 306 找負責同學登記借卡。
3. 欲申請門禁卡請至材料實驗館 306 找負責同學，已擁有門禁卡實驗室將不再重複發卡。
4. 請確實登記實驗紀錄簿，若有任何問題請登記完實驗紀錄簿後向管理同學報備，以方便實驗室的維護，並會不定期追查門禁進出紀錄與實驗紀錄簿是否相符，若未確實填寫者會記警告一次，累滿三次即收回該實驗室保管之門禁卡。
5. 實驗室須保持環境整潔，請勿在實驗室內飲食，且如有垃圾請於實驗完畢後自行帶走，離開前如無人使用請將儀器及冷氣、電燈等電源關閉。

儀器管理教授:廖建能

儀器管理助教:劉昆明 分機:33860